

2025 年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成立于2020年2月，前身是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教育局，在镇党委、镇政府的领导下开展工作，接受市局业务指导和承接市教育局下放给镇政府行使的管理职能和事项。主要职责包括：（一）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以及国家、省、市有关教育的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提出全镇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镇教育经费筹措、管理和监督工作；负责综合管理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民族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对外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协调、指导各种教育社团组织工作；（四）负责规划教育科学研究和改革工作，开展教育科研成果推广；推动教育设施设备建设和教育信息化工程建设；指导教育信息管理、统计工作；（五）负责教育评估，对教育质量进行检查；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统筹校园安全工作；（六）负责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及国防教育工作；（七）负责统筹和指导全镇教师和行政干部队伍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指导基层工会工作，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推进学校民主建设；（八）负责全镇教育

考试和学籍管理工作；负责招生计划制定和招生录取工作；负责辖区内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积分入学组织实施和有关事项性工作；（九）承办镇政府和上级教育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内设综合组、人事组、基础教育组、思政安全组、学前教育组和教研组等6个组室。综合组负责行政事务、文秘档案、信访、纪检、后勤、党组织建设管理、会计、出纳、统计、公办民办学校收费管理等；人事组负责组织人事、公办学校教师招聘、工资绩效考评等；基础教育组负责民办教育管理、审批、成教职教、督导、积分入学、公办招生、学籍管理、工会等；思政安全组负责德育、少先队、关工委、心理健康教育、安全、卫生、应急、疫情防控处置等；学前教育组负责公民办幼儿教育管理；教研组负责公民办学校教学、教育学科教研、学科管理、教师学科培训等。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东莞市塘厦镇第二幼儿园。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907.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3907.19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907.19	本年支出合计	13907.119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907.19	支出总计	13907.19

注： 无。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907.19	13,907.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3,907.19	13,907.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940.48	1,94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940.48	1,94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6,142.71	6,142.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201.38	1,20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237.61	3,23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698.68	1,698.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824.00	5,8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824.00	5,8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907.19	1,604.68	12,302.51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3,907.19	1,604.68	12,302.51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940.48	1,604.68	335.8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940.48	1,604.68	335.8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6,142.71	0.00	6,142.71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201.38	0.00	1,201.38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237.61	0.00	3,237.61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698.68	0.00	1,698.68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04	0.00	5.04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824.00	0.00	5,824.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824.00	0.00	5,824.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907.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3907.19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907.19	本年支出合计	13907.19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907.19	支出总计	13907.19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907.19	1,604.68	12,302.51
[205]教育支出	13,907.19	1,604.68	12,302.51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1,940.48	1,604.68	335.8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940.48	1,604.68	335.80
[20502]普通教育	6,142.71	0.00	6,142.71
[2050201]学前教育	1,201.38	0.00	1,201.38
[2050202]小学教育	3,237.61	0.00	3,237.61
[2050203]初中教育	1,698.68	0.00	1,698.68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04	0.00	5.04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5,824.00	0.00	5,824.0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5,824.00	0.00	5,824.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604.6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15.62
[30101]基本工资	64.50
[30102]津贴补贴	219.56
[30106]伙食补助费	24.00
[30107]绩效工资	84.0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5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9.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
[30113]住房公积金	37.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2.3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5
[30201]办公费	26.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3.00
[30206]电费	22.00
[30207]邮电费	6.80
[30209]物业管理费	37.00
[30211]差旅费	12.14
[30213]维修（护）费	2.60
[30214]租赁费	3.60
[30215]会议费	0.20
[30216]培训费	4.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18]专用材料费	0.57
[30226]劳务费	1.50
[30227]委托业务费	6.50
[30228]工会经费	2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3.3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1
[30302]退休费	9.46
[30305]生活补助	5.11
[30307]医疗费补助	0.4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
[310]资本性支出	7.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7.8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2,302.5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54.18
[30201]办公费	5,415.9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4]租赁费	27.6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6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20.55
[30308]助学金	45.33
[30309]奖励金	550.2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25.00
[310]资本性支出	27.78
[31009]土地补偿	27.78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00	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604.68	1604.68	1604.6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415.62	1415.62	1415.6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5	166.75	166.7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1	15.31	15.31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2302.51	12302.51	12302.51	0.00	0.00	0.00	0.00	
学前教育幼儿 资助(上级)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我镇低保边缘家庭在校 学生助学补助制度,切实保障低 保家庭子女受教育的权利,提高我 镇社会救助水平。
公办学位购买 经费(本级)	5824.00	5824.00	5824.0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东莞市义务教育阶段政 府购买学位实施方案(试行)》、 镇党委会会议纪要([2024]26号, 摘要二十四)及《塘厦镇义务教 育阶段政府购买学位工作方案》规 定,未能安排到我镇公办学校就读 的户籍生(包括享受户籍生同等待 遇的企业人才子女等学生),由教 育管理中心安排到民办学校通过 购买学位或发放学位补贴解决;2、 根据《关于印发<东莞市教育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东莞市财政局民办义务教育学位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东教[2023]9号)文件规定,在塘厦镇民办学校就读的随迁子女学生可全员享受学位补贴。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本级)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我镇低保边缘家庭在校学生助学补助制度,切实保障低保家庭子女受教育的权利,提高我镇社会救助水平。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初中)(上级)	0.08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参照 2024/2025 学年情况预计 2025 年有 1 人申请该项补助,补助标准为 750 元/人。发放金额按实际申请人数及金额发放。
在校生补助经费(本级)	5.04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莞市教育局《关于开展我市 2024-2025 学年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我市将继续深入开展学生资助工作。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小学)(上级)	14.13	14.13	14.13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参照 2024/2025 学年情况预计 2025 年有 226 人申请该项补助,补助标准为 625 元/人。发放金额按实际申请人数及金额发放。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初中)(上级)	17.70	17.70	17.70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参照 2024/2025 学年情况预计 2025 年有 118 人申请该项补助,补助标准为 1500 元/人。发放金额按实际申请人数及金额发放。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本级)	532.35	532.35	532.35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5 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全体在校生(部分户籍)给予减免。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988.65	988.65	988.65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5 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初中)(上级)								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全体在校生(部分户籍)给予减免。
城乡义务教育 生均公用经费 (小学)(本级)	1322.50	1322.50	1322.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5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全体在校生(部分户籍)给予减免。
城乡义务教育 家庭经济困难 寄宿生生活补 助(小学)(上 级)	3.38	3.38	3.38	0.00	0.00	0.00	0.00	三保项目,参照2024/2025学年情况预计2025年有27人申请该项补助,补助标准为1250元/人。发放金额按实际申请人数及金额发放。
城乡义务教育 生均公用经费 (小学)(上级)	1322.50	1322.50	1322.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5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全体在校生(部分户籍)给予减免。
幼儿园办学补助	402.06	402.06	402.06	0.00	0.00	0.00	0.00	对塘厦万象萃园小区配套幼儿园以及塘厦御城幼儿园的办学补助。
幼教集团补助经费	199.20	199.20	199.2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塘厦镇成立幼教集团工作方案(修订稿)(塘教通字〔2022〕78号)关于新修订塘厦镇幼教集团成员单位的通知(塘教通字〔2022〕79号),对符合标准的幼教集团进行补助。
教师节专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庆祝教师节暨表彰大会。
集体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	567.50	567.50	567.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落实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的补充通知》(东财函〔2023〕1477号)提出,从2024年起,全市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最低标准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生均经费补助标准提高至每生每年 600 元。根据塘厦政府工作会议会议精神，塘厦镇街还是按照 500 元/人/学年发放，因此 2025 年生均经费按 2 所集体办、36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11350 人预计，500 元/人/学年计算，预算 567.50 万元。发放金额按实际申请人数及金额发放。
中小学教学工作激励金	220.00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塘厦镇中小学教学工作激励金实施方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的镇委、镇政府领导班子联席会议审议并通过。
教师招聘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关于进一步统筹做好 2024 年镇街(园区)属学校编制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东莞市行政事业单位聘请专家有关费用标准暂行办法>的通知》(东财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18) 334 号)。开展 2025 年赴外地及本地招聘教师。
对口帮扶协作 经费	17.60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关于做好 2024-2025 学年基础教育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支教帮扶人员选派和跟岗教师接收工作的通知》及《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始兴县教育局结对帮扶协议书》，共选派 15 名帮扶支教教师。2. 另需根据《省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等通知，开展帮扶工作年度考核经费。
民办教育专项 补助经费	59.22	59.22	59.2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向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教师〔2018〕13 号），关于《东莞市教育局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莞市卫生健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康局关于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东教人〔2019〕2号）文件要求，2024年符合领取生活困难补助的129人。
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学生字典补助（初中）（本级）	13.65	13.65	13.65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2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字典补助。
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学生字典补助（小学）（本级）	69.00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2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字典补助。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学生字典补助(初中)(上级)	146.25	146.25	146.25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2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字典补助。
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学生字典补助(小学)(上级)	247.10	247.10	247.1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财[2024]282号文及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我中心申请对我镇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字典补助。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教师课时补助(本级)	259.00	259.00	25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莞市教育局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教师课时补助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东教(2023)12号),开展校内课后服务的公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塘厦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办小学进行财政补贴。
教育管理专项 经费	27.78	27.78	27.78	0.00	0.00	0.00	0.00	1. 镇委、镇政府领导班子联席会议纪要([2023]25 号, 摘要八) 2. 关于征用蛟乙塘管理区高领坑土地协议书。
第二幼儿园日 常运行经费	27.62	27.62	27.62	0.00	0.00	0.00	0.00	塘厦镇第二幼儿园日常运行经费。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3907.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71.09 万元，增长 16.51%，主要原因是一般专项收入增加；支出预算 13907.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71.09 万元，增长 16.51%，主要原因是一般专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增长 33.3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务接待人数有所增加，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增长 33.3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务接待人数有所增加，支出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8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8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754.3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360.57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7.8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